

# 大仁科技大學

## 學生通過英、日語檢定獎勵申請實施要點

92.08.25 獎助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94.08.22 獎助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96.07.04 獎助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97.06.17 獎助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99.01.12 獎助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大仁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因應國際化潮流，提升本校學生英、日語能力，特訂定「大仁科技大學學生通過英、日語檢定獎勵申請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本校在學學生，凡通過國內、外各英語能力檢測工具與 CEF 對照表(詳如附表)與日本交流協會日文檢定 **N3** 以上檢定者並在有效期間內均可提出申請(每張證照限申請一次)：

(一)全民英檢初級或日語檢定 **N3** 者，嘉獎壹次，並頒發獎學金伍佰元整，但全民英檢初級應用外語科五專英文組四、五年級學生除外。

(二)全民英檢中級或日語檢定 **N2** 者，嘉獎貳次，並頒發獎學金壹仟元整。

(三)全民英檢中、高級以上或日語檢定 **N1** 者，記功壹次，並頒發獎學金貳仟元整。

三、申請時間與受理單位：

凡符合申請者，得於證照生效之學年度依下列時間辦理，逾期以自動棄權論。

(一)自 9 月 15 日起至 9 月 25 日止辦理同年度自 2 月起至 7 月止核發之證照。

(二)自 2 月 25 日起至 3 月 05 日止辦理前一年度自 8 月起至本年度 1 月止核發之證照。

日間部學生在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辦理；

進修部學生(含在職專班)在該部學務組辦理；

四、符合申請者提出申請時應填寫申請書並檢附下列證明文件：

(一)學生證影印本。

(二)全民英檢或日語檢定合格證書影印本。

五、受理單位彙整申請資料後委請應用外語系認證及受理單位初審後，送交獎學金管理審核委員會審查，並陳請校長核准後辦理。

六、本要點經本校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